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工程中标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7年6月16日收到 丹阳市滨江新市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、丹阳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发来 的《中标通知书》,确认公司为"丹北镇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及生态环境提升项 目"(以下简称"项目")的中标人。本项目投资额暂估7亿元人民币,中标下浮 率 5%。

公司已于 2017 年 6 月 6 日公告了关于"丹北镇城镇化基础设施建设及生态 环境提升项目"的《关于重大工程预中标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7-057),详见 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 (www.sse.com.cn)。

中标通知书的主要内容

- 1、中标范围和内容:建设范围为丹北城镇化基础设施及生态环境等市政、 景观和配套工程项目,主要包含:沃得大道绿化景观工程、中心大街及平行道路 改造工程、育才路改造工程、上游路提升改造工程、新巷路改造工程、万家广场 和向阳广场建设工程、丹北镇文化生态园建设工程、埤后路改造工程、建埤路改 造工程以及相应的管线、桥涵等附属工程、其它的道路基础设施、水利、民生保 障类工程和配套工程等
 - 2、中标价: 中标下浮率 5%
 - 3、中标工期:建设期为2年
 - 4、工程规模:本项目投资额暂估7亿元人民币
 - 5、中标质量标准: 合格
 - 6、中标建筑师姓名: 陈建华
 - 7、招标人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中标人签订合同

二、交易对手方情况介绍

该项目招标人丹阳市滨江新市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09 月 03 日,股东: 丹阳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,法定代表人: 纪鋆祺,注册资本: 41000 万元人民币,企业地址: 丹阳市开发区兰陵路 88 号,经营范围:新市镇和新农村建设,农村环境整理,生态旅游资源开发,农业生产建设,水利基础设施建设,旧城改造,经营管理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。

公司与招标人不存在关联关系,最近一个会计年度,公司与交易对方未发生 类似业务。

三、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

如本项目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,将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业务支持,为公司后续项目的开拓和合作提供更多的经验,并将对公司 2017 年度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四、履行项目风险提示

接到中标通知书后,公司还需与招标人谈判并签署项目合同,项目建设内容、结算及付款方式等具体内容均以签署的合同为准,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16日